

江苏省社会体育管理中心文件

省社管字〔2023〕55号

省社体中心 省门球运动协会 关于举办“幸福江苏”第八届江苏省 门球球王争霸赛的通知

各设区市体育局社体中心（群体处、体总秘书处），昆山市、泰兴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沭阳县教育（体育）局，省门协单位会员：

“幸福江苏”第八届江苏省门球球王争霸赛将于6月23日至26日在盐城射阳县举行，请各有关单位按照规程要求及时报名，做好参赛各项工作。

附件：竞赛规程

江苏省社会体育管理中心



江苏省门球运动协会
2023年5月17日



附件

“幸福江苏”第八届江苏省门球球王争霸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江苏省社会体育管理中心、江苏省门球运动协会、射阳县人民政府

二、承办单位：射阳县体育局

三、协办单位：射阳县总工会、射阳县门球协会、射阳县老干部活动中心

四、合作伙伴：龙胄门球体育发展有限公司、哈尔滨长寿文体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多威体育用品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区宏鑫三元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五、竞赛时间和地点

2023年6月23日至26日在射阳县老干部门球场举行。

六、竞赛项目：单打赛。

七、参赛人员

上届省门球球王争霸赛前八名，省门协单位会员推荐本地（系统）优秀选手参赛，总数不超过64人。

八、参加办法

（一）比赛进行两次报名。第一次报名，设区市会员每单位可报3人，其他会员每单位可报2人。省门协根据报名结果，将未满足名额向有需求的单位进行调剂，被调剂单位进行第二次报名。

(二) 参赛运动员性别、年龄不限，由县级以上医务部门开具健康证明，并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三) 参赛运动员应符合《省门球运动协会关于规范门球技战术人才跨区域交流管理的通知》（苏门协〔2018〕7号）的规定。

九、竞赛办法

(一) 采用国家体育总局社会体育指导中心、中国门球协会审定的《门球竞赛规则与裁判法·2015》。

(二) 比赛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循环赛，决出小组名次；第二阶段采用淘汰附加赛，决出前八名。第一阶段分组由裁判长主持抽签。

(三) 比赛不设临场教练，禁止现场对参赛运动员进行指挥。

(四) 比赛采用四连片注砂人造草坪球场。

(五) 比赛球棒自备，运动员必须使用经中国门球协会认可的器材，着运动服和平底无跟运动鞋参赛（布鞋、皮鞋不得进入赛场）。

(六) 仲裁、正副裁判长、编排记录长及部分裁判员由主办单位选派，不足名额由省门协选调志愿裁判及承办单位补充。国家级以上裁判员携带中国门协统一裁判服，其他裁判员可自行选购中国门协统一裁判服，或自备白色上衣和白色运动裤。所有裁判员均自备白色运动鞋以及等级裁判员证书、胸徽和《门球竞赛规则与裁判法·2015》。具体报到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十、录取名次与奖励

比赛录取前八名，分别进行奖励：

1. 第一名，授予“江苏门球球王”称号，颁发球王奖杯及奖金5000元。

2. 第二至八名，颁发奖金如下：

第二名3000元，第三至四名各2500元，第五至六名各2000元，第七至八名各1000元。

3. 运动员所获奖金为税前金额，个人所得税税款由承办单位代扣代缴。

十一、报名、报到及离会

(一) 报名：

1. 各参赛单位从江苏省门球运动协会官方网站(<http://jsmq.sportsjs.cn/>)下载竞赛规程和报名表(第二次报名表由省门协另发)，按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填报、打印，加盖单位公章后，将报名表原件照片和对应的Excel报名表文档一同报送省门协秘书处。报名表原件和自愿参赛承诺书签字盖章原件请于报到时交赛区会务组。

第一次报名：5月28日前，各单位按计划名额报名，并注明另需调剂名额数。

第二次报名：6月5日前，被调剂单位根据调剂分配的名额填写第二次报名表。

2. 上届省门球球王争霸赛前八名直接获得参赛资格，并不占所在单位名额，报名由所在单位在第一次报名时统一上报。

第七届江苏省门球球王争霸赛前八名如下：

刘富河（南通海门）、郜 奇（南京六合）、宋东成（连云港海州）、孙学林（连云港海州）、顾 平（苏州昆山）、吴 洋（淮安清江浦）、韩秀云（连云港东海）、刘 鸣（扬子石化）

2. 报名后不能无故撤销报名，如确系因事、因病无法参赛，请及时通知承办单位。

（二）报到：

1. 时间：6月23日上午12点前。

2. 地点：射阳迎宾馆（射阳县红旗路133号）。

3. 联系人：孙少琴，电话18914618086。

4. 报到当天下午安排运动员场地练习，17点召开组委会（全体运动员参加）。

（三）离会：运动员个人比赛结束后即可离会。

十二、其他

（一）参赛运动员差旅费、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费及比赛期间发生的伤病治疗费用自理，自备防雨、防晒、防暑用具。

（二）报到时，各单位应指定一名运动员代为提交由参赛单位盖章的报名表和竞赛服务费100元/人（上届前八名运动员免交）。参赛运动员需交验本人二代身份证。赛区将根据现场情况抽验体检证明及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

（三）参赛运动员自行安排食宿，周边宾馆较多可自行提前预定，如入住大会推荐宾馆，请于6月17日前预定，可享受赛事团队协议价。

| 酒店名称 | 地址 | 距离 赛场 | 房价 (含早) | 酒店用餐 参考价 | 联系人 |
|-------|----------|----------|---------------|---------------|--------------------|
| 锦上人间 | 双拥北路 1 号 | 440 米 | 130 元 /天/间 | 110 元 /天/人 | 别恒娟 18862068866 |
| 射阳迎宾馆 | 红旗路 86 号 | 550 米 | 200 元 /天/间 | 110 元 /天/人 | 刘燕成 15851135888 |
| 如家酒店 | 人民路 69 号 | 880 米 | 150 元 /天/间 | 110 元 /天/人 | 张洋洋 15962045251 |

(四) 比赛期间, 组委会官员、仲裁及裁判的差旅、食宿和劳务等费用根据标准由承办单位负责。

(五) 主办单位有权将本次比赛的影音资料及个人肖像无偿使用于旨在推动本项目发展的行为中。

(六) 各参赛单位应高度重视赛事安全工作, 加强对参赛人员的教育和管理, 进一步提高安全意识, 落实安全责任。对参赛人员的健康状况以及训练、参赛和交通、餐饮等方面存在的潜在风险应予以充分重视, 新冠病毒阳性感染者不得参赛, “阳康”人员遵从医嘱, 理性审慎参赛。各参赛队对于赛会安全工作措施和要求应予以配合与支持。

十三、未尽事宜, 另行通知。

信息公开类别: 主动公开

江苏省社会体育管理中心

2023 年 5 月 17 日印发